

循化撒拉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循财预字〔2020〕246号

关于拨付统筹部门上缴的 存量资金的通知

县扶贫局：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大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力度有关事项的通知》（青财预字〔2018〕2100号）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严格财政支出管理的通知》（青政办〔2020〕70号）精神，为加大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力度的要求，根据县政府主要领导对你单位《关于拨付防返贫保险县级配套资金的请示》（循扶局〔2021〕50号）文批示，现拨付你单位统筹部门上缴的县级财政存量资金50万元。请严格按照资金款项与用途使用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和改变资金用途。

循化县财政局

2021年6月9日



抄送：国家金库循化支库，本局相关科室。

循化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9 印发
